大厂回族自治县北辰街道办事处2023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实施条例》、《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河北省省级预算公开办法》规定，现将大厂回族自治县北辰街道办事处2023年部门预算公开如下：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部门职责：**

根据《街道办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街道办的主要职责是：

（一）宣传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上级党组织的决议。贯彻执行法律、法规、规章和上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决议及上级政府的决定、命令，依法管理辖区公共事务。

（二）讨论并决定本街道重大问题，统筹、协调辖区单位和组织，团结、组织党内外干部和群众，抓好决策部署的组织实施和督促落实。组织实施与居民生活密切相关的公共服务，落实民政民生、卫生健康、住房保障、就业创业、社会保障、文化教育和体育事业等政策。

（三）负责办理上级人大常委会交办的监督、选举以及其他工作，做好人大代表工作，联系选民、反映群众意见和要求。

（四）加强街道党工委自身建设和基层党组织建设，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建立健全党建联席会议制度，全面推进辖区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把制度建设贯彻其中，组织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五）街道党工委领导群团组织，加强指导和规范，支持和保证群团组织依照国家法律法规以及各自章程履行职责。坚持党管武装的根本原则和制度，协调各方力量，对街道人民武装工作实行统一领导。

（六）指导居民委员会等基层群众性自治组织建设，健全自治平台。组织动员社区居民、单位和社会力量参与社区治理，整合辖区内社会力量，形成社区共治合力，为社区发展服务。对社区工作者队伍进行教育管理。

(七)按照管理权限，对街道机关及所属单位干部进行教育、培训、选拔、考核和监督，对上级政府职能部门派出机构的工作考核和主要负责同志任免提出意见。

（八）组织维护辖区安全稳定，协调推动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做好应急管理、民族宗教工作，承担民兵预备役、征兵、退役军人服务、拥军优属、防范邪教等工作。

（九）组织开展群众性文化、体育、科普活动，开展法治宣传和社会公德教育，推动社区公益事业发展。维护老年人、妇女、未成年人、残疾人等合法权益。

（十）参与辖区设施规划、建设和验收，综合管理、统筹调度和考核督办涉及辖区的公共事务，按照有关规定统筹使用下沉到街道社区的人财物等资源。

（十一）承办上级党委、人大、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机构设置：**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 **单位名称** | **单位性质** | **单位规格** | **经费保障形式** |
| --- | --- | --- | --- |
| **大厂回族自治县北辰街道办事处** | **行政** | **正科级** | **财政拨款** |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县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制度，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大厂回族自治县北辰街道办事处机关的收支包含在部门预算中。

**1、收入说明**

反映本部门当年全部收入。2023年预算收入2284.7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280.51万元，基金预算收入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2.78万元，财政专户核拨收入0万元，其他来源收入0万元，上年结转1.5万元。

**2、支出说明**

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制，反映大厂回族自治县2023年度部门预算中支出预算的总体情况。2023年支出预算2284.7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18.61万元，包括人员类项目经费691.28万元和运转类公用项目经费127.32万元；运转类其他及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1466.18万元，包括本级支出，主要为社区党组织服务群众专项经费、社区工作经费等。

**3、比上年增减情况**

2023年预算收支安排2284.79万元，较2022年预算减少163.0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143.64万元，主要为人员类项目支出；项目支出减少306.72万元，主要为2023年项目数量减少，无创城国检资金等项目支出。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3年，我单位机关运行经费共计安排127.32万元，主要用于办公区的日常维修、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等日常运行支出。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23年，我单位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8.54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8.1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为0万元，公务用车运维费8.1万元），公务接待费0.44万元。与2022年相比持平，无增减变化。

五、绩效预算信息

第一部分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全面落实《关于全域推进整体提升全省城市基层党建工作的实施方案》，加强社区基层党组织建设，完善“群众说事、干部解题”工作机制，聚焦聚力为群众办实事解难题，实现“群众说事一扇门，干部解题一条龙”，打通公共服务“最后一米”，搭建服务群众的“连心桥”；按照全国文明和卫生城市创建标准，实现生活小区、社区面貌的提升保障，完善13个社区服务设施建设等全县惠民实事工程等；做好社区党员团队服务建设，解决居民迫切需要；加强社区网格化管理，形成联动的社区管理组织新格局；以现有13个退役军人服务站为依托，加强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做好维稳工作，稳定社会环境。

**（二）分项绩效目标**

1、加强社区基层党组织建设

绩效目标：通过完善13个社区服务设施建设、社区党员团队服务建设、为居民提供服务，实现降低群众问题反映率、提高群众满意率的目标。

绩效指标：完善13个社区服务设施建设，提高居民满意度不低于90%。

2、加强社区网格化管理

绩效目标：通过按时按量发放楼门栋长劳务费，促使楼门栋长配合社区居委会工作，降低居民纠纷率。

绩效指标：保证355名楼门栋长到岗工作，降低居民纠纷发生率不超过10%。

3、落实属地责任，维护和谐稳定局面

绩效目标：通过两会安保、突发性信访安保及异地值班工作，做好维稳工作，稳定社会环境，使人民生活更幸福，社会更和谐,实现大厂镇经济社会快速发展。

绩效指标：落实专项维稳项目不少于3项，重大活动突发事件发生率零，提高公众安全感指数不低于90%。

4、做好退役军人服务管理

绩效目标：通过安装上墙展牌、印发宣传资料、购买活动用品进行走访慰问等工作的开展，实现降低退役军人反映问题的比率、提高工作人员满意度的目标。

绩效指标：发放宣传资料数量不少于400份，制作新建标杆型服务站展牌数量不少于20个，提高退役军人满意度不低于90%。

**（三）工作保障措施**

1、加强社区基层党组织建设

充分发挥街道党委、社区党支部总揽全局、协调各方的领导核心作用，形成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工作格局，抓好社区党员管理和教育。

2、巩固全国文明城市创建结果，做好全国卫生县城复检工作

一是对标全国卫生县城复检要求，逐项抓好落实，补短板、促提升；对居民小区公共基础设施进行维修维护，打造精品社区，改造提升平房小区基础设施。

二是以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建设为依托，推进民主议事，满足居民物质文化需求，推进志愿服务活动，提升志愿服务水平，营造浓厚的和谐氛围，巩固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成果。

3、维护稳定

严格落实属地管理，按照省、市、县委相关工作要求，抓好街道、社区的维护稳定工作。排查化解矛盾隐患，调处信访案件，维护群众利益。

4、抓好社区活动

发动社区居民，不断丰富社区活动，以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为活动地点，实现固定活动经常化，阶段性活动特色化。

5、做好绩效自评

预算执行结束后，及时对预算资金的产出和结果进行绩效自我评价，编写绩效自评报告。认真分析研究评价结果所反映的问题，努力查找资金使用和管理中的薄弱环节，制定改进和提高绩效管理工作的措施。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评（扣）分标准**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符号** | **值** | **符号** |
| 部门产出 | 数量 | 社区数量 | 用于居委会日常办公费用涉及社区数量 | 全部完成得满分；每减少1个，扣权重分的10%，低于60%不得分 | ＝ | 13 | 个 | 实际情况 |
| 宣传资料数量 | 印发宣传资料数量 | 达成目标得满分，未完成（实际完成量/计划完成量）\*100%。 | ≥ | 400 | 份 | 工作计划 |
| 楼门栋长人数 | 保证355名人员到岗工作 | 达成目标得满分，未完成（实际完成量/计划完成量）\*100%。 | ＝ | 355 | 名 | 现有楼门栋长人数 |
| 人次 | 共接收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的人次 | 每减少1人次，减数量分值5%，人次低于30得0分 | = | 382  | 人次 | 实际情况 |
| 专项维稳项目数量 | 专项维稳项目数量情况 | 全部完成得满分；每减少1个，扣权重分的10%，低于60%不得分 | ≥ | 3 | 个 | 根据历年工作经验及2023年工作计划 |
| 质量 | 社区覆盖率 | 用于居委会日常办公费用涉及社区数量与社区总量的比例 | 每下降5%，减质量分值5%，发放比率低于60%得0分。 | = | 100 | % | 工作安排 |
| 预算标准 | 按照每人次平均分配编制预算金额 | 每下降10%，减质量分值10% | ≤ | 72.6 | 元 | 预算安排 |
| 补助金发放率 | 实际发放的补助金金额占计划发放金额的比率 | 达成目标得满分，未完成（实际完成量/计划完成量）\*100%。 | ≥ | 95 | % | 工作计划 |
| 物品合格率 | 活动物品通过验收的数量与总数量的比例 | 每下降5%，减质量分值5%，发放比率低于60%得0分。 | = | 100  | % | 合同/验收单 |
| 涉稳舆情处置率 | 处置的涉稳舆情数占涉稳网络舆情总数的比率 | 每下降5%，减质量分值5%，发放比率低于60%得0分。 | ＝ | 100 | % | 维稳工作的要求及完成标准 |
| 时效 | 社区服务工作及时性 | 为社区服务工作在规定时间内完成 | 每下降10%，减时效分值10% |  |  | 及时 | 工作计划 |
| 项目完成时间 | 实际完成项目的时间 | 每下降10%，减时效分值10% | ≤ | 12 | 月份 | 预算安排 |
| 补助金发放及时性 | 每月实际补助发放时间 | 达成目标得满分，未完成（实际完成量/计划完成量）\*100%。 | ≤ | 30 | 日 | 支出计划 |
| 工作完成及时率 |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工作 | 未达到完成时限，每延期一天减时效分值1%，延期超过50%得0分。 | = | 100 | % | 工作计划 |
| 成本 | 单个社区平均成本控制数 | 反映每个社区的完成日常办公平均成本控制情况 | 成本每偏离指标值1%，减成本分值10%，偏离超过10%得0分 | ≤ | 100000 | 元 | 工作计划 |
| 总成本控制数 | 反映项目总成本控制情况 | 成本每偏离指标值1%，减成本分值10%，偏离超过10%得0分 | ≤ | 27750 | 元 | 支出计划 |
| 人均补助成本控制数 | 反映人均补助成本控制情况 | 成本每偏离指标值1%，减成本分值10%，偏离超过10%得0分 | ≤ | 100 | 元 | 相关文件 |
| 总成本控制数 | 反映项目总成本控制情况 | 成本每偏离指标值1%，减成本分值10%，偏离超过10%得0分。 | ≤ | 10000 | 元 | 工作计划 |
| 部门效果 | 社会效益 | 保障社区服务工作正常开展 | 有效保障社区服务工作正常开展 | 提升的效果显著得满分、效果一般得50%，效果不显著不得分。 |  |  | 保障 | 工作要求 |
| 提升社区服务能力 | 补助所带来的工作人员服务社区能力提升情况 | 提升的效果显著得满分、效果一般得50%，效果不显著不得分。 |  |  | 提升 | 社区居民反馈 |
| 小区居民出现纠纷问题的比率 | 小区居民出现纠纷问题的比率 | 每上升5%，减质量分值5%，纠纷率高于40%得0分。 | ≤ | 10 | % | 工作台账 |
| 降低退役军人反映问题率 | 降低退役军人反映问题的比率 | 降低的效果显著得满分、效果一般得50%，效果不显著不得分。 |  |  | 降低 | 工作计划 |
| 重大活动突发事件发生率 | 发生突发事件的重大活动数量占全部重大活动的比率（反向指标） | 达成目标得全重分的100%，未完成（实际完成量/计划完成量）\*100%。 |  = | 0 | % | 维稳工作的要求及完成标准 |
| 满意度 | 居民满意度 | 群众调查中，满意和较满意的人数占全部调查人数的比率 | 满意度不低于90%得满分，每降低1%扣该指标分值的10%，满意度低于88%得0分 | ≥ | 90 | % | 调查问卷 |
| 公众安全感指数 | 对治安管理满意的人数占调查总人数的比率 | 满意度为90%得满分，每降低5%，扣该指标分值的10%，满意度低于60%得0分。 | ≥ | 90 | % | 历史数据 |

第二部分 资金绩效目标

**1、妇联工作经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进一步加强妇联基层组织建设，更好地引领、服务、联系妇女群众，更好地把广大妇女群众团结在党的周围。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物品数量 | 宣传册及物品数量 | ≥100件 | 支出计划 |
| 质量指标 | 物品合格率 | 采购宣传品和活动用品的 合格率 | =100% | 验收单 |
| 时效指标 | 完成时间 | 实际支出时间 | ≤12月份 | 支出计划 |
| 成本指标 | 成本控制数 | 反应项目成本控制情况 | ≤16520元 | 支出计划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覆盖率 | 在辖区内开展活动的覆盖率 | ≥90% | 历史数据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率 | 辖区内妇女的满意度 | ≥95% | 历史数据 |

**2、社区党组织服务群众专项经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通过项目的开展，完成13个社区“完善社区服务设施建设、社区党员团队服务建设、解决居民的迫切需要、为居民提供服务”，实现“降低群众问题反映率、提高群众满意率”的目标。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社区数量 | 完善社区服务设施建设、社区党员团队服务建设、解决居民的迫切需要、为居民提供服务的社区数量 | 13个 | 工作计划 |
| 质量指标 | 服务到位率 | 服务到位的工作量与应服务到位工作总量的比例 | 100% | 工作安排 |
| 时效指标 | 社区服务工作及时性 | 为社区服务工作在规定时间内完成 | 及时 | 合同、工作计划 |
| 成本指标 | 单个社区平均成本控制数 | 反映每个社区完成社区服务的平均成本控制情况 | ≤200000元 | 合同、预算安排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群众问题处理率 | 解决群众反映问题与全部群众反映问题数的比例 | ≥90% | 社区台账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居民综合满意度 | 服务涉及社区居民满意度 | ≥90% | 历史数据 |

**3、社区工作经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通过项目的开展满足13个社区日常工作需求，为居民提供服务，实现“提高正常工作开展率、居委会满意度”的目标。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社区数量 | 用于居委会的日常办公费用涉及社区数量 | 13个 | 实际情况 |
| 质量指标 | 社区覆盖率 | 用于居委会的日常办公费用涉及社区数量与总社区数量的比例 | 100% | 工作安排 |
| 时效指标 | 社区服务工作及时性 | 为社区服务工作在规定时间内完成 | 及时 | 工作计划 |
| 成本指标 | 单个社区平均成本控制数 | 反映每个社区的完成日常办公平均成本控制情况 | ≤100000元 | 工作计划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保障社区服务工作正常开展 | 有效保障社区服务工作正常开展 | 保障 | 工作要求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居民综合满意度 | 服务涉及社区居民满意度 | ≥90% | 历史数据 |

**4、退役军人管理服务站经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通过安装上墙展牌、印发宣传资料、购买活动用品、进行走访慰问等工作的开展，实现“降低退役军人反映问题的比率以及对工作人员满意度”的目标。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宣传资料数量 | 宣传资料数量 | ≥400份 | 工作计划 |
| 数量指标 | 展牌数量 | 新建标杆型服务站展牌数量 | ≥20个 | 工作计划 |
| 质量指标 | 物品合格率 | 活动物品通过验收的数量与总数量的比例 | =100% | 合同/验收单 |
| 时效指标 | 工作完成及时性 | 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工作 | =100% | 工作计划 |
| 成本指标 | 总成本控制数 | 反映项目总成本控制情况 | ≤10000元 | 工作计划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降低退役军人反映问题率 | 降低退役军人反映问题的比率 | 降低 | 工作计划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退役军人满意度 | 服务涉及社区退役军人满意度 | ≥90% | 历史数据 |

**5、维稳经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通过“两会期间的安保工作、暑期安保工作、信访值班”等方式，做好维稳工作，稳定社会环境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项目数量 | 专项维稳项目数量 | ≥3个 | 根据历年工作经验及2023年工作计划所得 |
| 质量指标 | 涉稳舆情处置率(%) | 处置的涉稳舆情数占涉稳网络舆情总数的比率 | =100% | 维稳工作的要求及完成标准 |
| 时效指标 | 维稳工作时长 | 2022年1-12月 | =12月 | 根据历年工作经验及2021年工作计划所得 |
| 成本指标 | 每日补贴成本控制率 | 每日补贴实际支出数符合相关规定的比率 | =100% | 根据2020、2021、2022三年测算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重大活动突发事件发生率 | 发生突发事件的重大活动数量占全部重大活动的比率（反向指标） | =0% | 维稳工作的要求及完成标准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公众安全感指数 | 对治安管理满意的人数占调查总人数的比率 | ≥90% | 历史数据 |

**6、武装部工作经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贯彻落实县人武部武装部规范化建设、征兵工作和基层民兵整组工作的部署。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征兵宣传单页 | 征兵宣传材料数量 | ≥2000份 | 工作计划 |
| 数量指标 | 展牌 | 征兵宣传展牌数量 | ≥20套 | 工作计划 |
| 质量指标 | 物料质量合格率 | 反映征兵宣传物料验收合格率 | =100% | 验收单 |
| 时效指标 | 完成时间 | 实际支出时间 | ≤12月份 | 工作计划 |
| 成本指标 | 总成本控制数 | 反映项目总成本控制情况 | ≤10000元 | 工作计划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宣传覆盖率 | 在活动小区进行宣传的覆盖率 | ≥90% | 工作计划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居民对征兵宣传满意度 | ≥90% | 历史数据 |

**7、2022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中央财政补助资金（冀财资【2021】157号）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为进一步加快预算执行进度，推动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工作开展，北辰街道共接收社区管理服务162人次，社会保障管理162人次，党员管理58人次，共计382人次。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人次 | 共接收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的人次 | =382人次 | 实际情况 |
| 质量指标 | 预算标准 | 按照每人次平均分配编制预算金额 | ≤52.35元 | 预算安排 |
| 时效指标 | 项目完成时间 | 实际完成项目的时间 | ≤12月份 | 预算安排 |
| 成本指标 | 总成本控制数 | 反映项目总成本控制情况 | ≤15020元 | 支出计划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社会化管理效果 | 使用补助资金进一步加强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效果 | 加强 | 实际情况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满意度 |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对社会化管理服务满意度 | ≥90% | 问卷调查 |

**8、2023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中央财政补助资金（冀财资【2022】94号）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为推动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工作开展，北辰街道共接收社区管理服务162人次，社会保障管理162人次，党员管理58人次，共计382人次。现申请该项资金2.775万元。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人次 | 共接收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的人次 | =382人次 | 实际情况 |
| 质量指标 | 预算标准 | 按照每人次平均分配编制预算金额 | ≤72.6元 | 预算安排 |
| 时效指标 | 项目完成时间 | 实际完成项目的时间 | ≤12月份 | 预算安排 |
| 成本指标 | 总成本控制数 | 反映项目总成本控制情况 | ≤27800元 | 支出计划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社会化管理效果 | 使用补助资金进一步加强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效果 | 加强 | 实际情况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满意度 |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对社会化管理服务满意度 | ≥90% | 历史数据 |

**9、关于提前下达2023年省级财政城乡社区建设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冀财社【2022】189号）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根据文件规定，使用补助资金进一步加强城乡社区建设，提高城乡社区服务能力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社区数量 | 涉及社区数量 | =1个 | 工作计划 |
| 质量指标 | 设备合格率 | 采购设备合格率 | =100% | 验收单 |
| 时效指标 | 项目完成时间 | 实际完成项目的时间 | ≤12月份 | 工作计划 |
| 成本指标 | 总成本控制数 | 反映项目总成本控制情况 | ≤100000元 | 工作计划 |
| 效益指标 | 经济效益指标 | 群众问题处理率 | 解决群众反映问题与全部群众反映问题数的比例 | ≥90% | 社区台账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居民满意度 | 辖区居民的满意度 | ≥90% | 历史数据 |

**10、临时救助金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通过项目的开展，对辖区内突发困难人员进行救助，保证其基本生活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救助人数 | 救助人数 | ≥1人 | 工作计划 |
| 质量指标 | 救助补贴发放精准率 | 救助补贴发放精准率 | ≥90% | 工作计划 |
| 时效指标 | 救助时间 | 反映救助时间 | ≤12月 | 实施计划 |
| 成本指标 | 成本控制率 | 全年所需支出金额与预算金额的比例 | =100% | 预算金额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工作运转率 | 反映预算绩效工作年度业务完成率 | =100% | 完成情况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正常运转年限 | 工作正常运转 | =12个月 | 工作计划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救助人员满意度 | 反映救助人群满意度情况 | ≥95% | 历史数据 |

**11、楼门栋长补贴经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通过项目的开展按时按量的发放楼门栋长补贴，促使楼门栋长配合社区居委会工作，实现降低居民纠纷率、提高楼门栋长满意度的目标。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楼门栋长人数 | 保证355名人员到岗工作 | =355名 | 现有楼门栋长人数 |
| 质量指标 | 补助金发放率 | 实际发放的补助金金额占计划发放金额的比率 | ≥95% | 工作计划 |
| 时效指标 | 发放及时性 | 每月实际补助发放时间 | ≤30日 | 支出计划 |
| 成本指标 | 人均补助成本控制数 | 反映人均补助成本控制情况 | ≤100元 | 中共大厂回族自治县委大厂回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和改进社区居民委员会建设工作的意见》大发[2012]24号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居民纠纷发生率 | 小区居民出现纠纷问题的比率 | ≤10% | 台账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综合满意度 | 小区居民满意度 | ≥90% | 历史数据 |

**12、社区工作人员补贴资金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通过项目的开展，按时按量发放社区工作者补贴，实现提高工作完成率、社区工作者满意目标。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社区工作人数 | 保证5名社区工作人员到岗工作 | =5名 | 实际招聘人员数量 |
| 质量指标 | 补助金发放率(%) | 实际发放的补助金金额占计划发放金额的比率 | ≥95% | 工作计划 |
| 时效指标 | 补助发放时间 | 补助发放时间和计划发放时间的对比 | ≥100% | 用款计划 |
| 成本指标 | 人均补助标准 | 反映社区工作者补贴人均补助情况 | =2000元 | 工作计划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提升社区服务能力 | 补助所带来的工作人员服务社区能力提升情况 | 提升 | 社区居民反馈结果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综合满意度 | 受益对象满意度 | ≥90% | 历史数据 |

**13、社区工作者人员经费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用于发放北辰街道现有102名社区工作者工作经费。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社区工作者人数 | 反映2023年度社区工作者的总人数 | =102名 | 工作计划 |
| 质量指标 | 计放准确率 | 反映计发的准确率情况 | =100% | 工资表 |
| 时效指标 | 发放及时率 | 反映按期发放的及时率情况 | 100% | 工资流水 |
| 成本指标 | 项目人均成本控制数 | 反映社区工作者人均计发成本控制情况 | ≤79400元 | 工资表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出勤到岗率 | 反映社区工作者到岗服务考核的情况 | ≥95% | 工作考核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居民满意度 | 反映辖区内居民对社区工作的综合满意度 | ≥90% | 调查问卷 |

**14、社区及新时代文明实践所房租资金绩效目标表**

|  |  |
| --- | --- |
| 绩效目标 | 通过以租房的形式，保障社区和新时代文明实践所正常运转，更好的为居民服务。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绩效指标描述 | 指标值 | 指标值确定依据 |
| --- | --- | --- | --- | --- | --- |
| 产出指标 | 数量指标 | 租房数量 | 实际租用的社区用房和房屋的数量 | =11个 | 实际情况 |
| 质量指标 | 租赁用房使用率 | 租赁房屋投入使用的数量占租赁房屋总数的比例 | =100% | 工作安排 |
| 时效指标 | 租金支付及时性 | 按照合同支付租金 | =100% | 工作计划 |
| 成本指标 | 社区平均成本数 | 反映每个社区租赁房屋所需平均年费控制情况 | ≤157,681元 | 工作计划 |
| 效益指标 | 社会效益指标 | 保障社区正常运转 | 反映对社区和新时代文明实践所正常运转的保障情况 | 保障 | 工作要求 |
| 满意度指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居民满意度 | 居民满意率 | ≥90% | 问卷调查 |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3年，我部门安排政府采购预算0万元。具体内容见下表。

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 大厂回族自治县北辰街道办事处 | 单位：万元 |
| --- | --- |
|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 **采购物品名称** |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 **计量 单位** | **数量** | **单价** |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
| **项目名称** | **预算资金** | **合计** |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 **基金预算拨款**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 **财政专户核拨** | **单位资金** |
| **合 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空表列示

七、国有资产信息

大厂回族自治县北辰街道办事处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2720.07万元（详见下表），本年度我部门拟购置固定资产总额为10万元，主要为办公设备等。

|  |
| --- |
| **大厂回族自治县县直部门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
| 编制部门：大厂回族自治县北辰街道办事处 | 截止时间：2022年12月31日  |
| **项 目** | **数量** | **价值（金额单位：万元）** |
| 资产总额 | —— | 2720.07 |
| 1、房屋（平方米） | 3787.75 | 1781.46 |
|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 960.62 | 77.11 |
| 2、车辆（台、辆） | 4 | 56.55 |
| 3、单价在20万元以上的设备 |  |  |
| 4、其他固定资产 |  | 882.06 |

八、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其他收入：**指除“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租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4、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5、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6、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7、“三公”经费：**纳入县级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县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8、机关运行费：**为保障全部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9、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10、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我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